

阿坝职业学院

阿职院〔2025〕22号

签发人：柴继贵

阿坝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阿坝职业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 晋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阿坝职业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学院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5年5月23日

阿坝职业学院

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管理办法（试行）

为深化我院人事制度改革，健全和完善我院岗位设置管理制度，加强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更好地服务学院发展大局，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一、基本原则

（一）择优聘任原则。遵循专业技术人才成长规律，以品德、能力、业绩为导向，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在满足基本申报条件基础上，优先聘任师德师风好、教学科研水平高、社会服务能力强、对学院发展贡献度大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公正公平公开原则。严格标准，规范程序，综合评价，择优晋升，保证质量，坚持“两公开”（方案公开、结果公开）、“两公示”（业绩公示、推荐公示）、“一监督”（纪委办全程监督），营造公开透明的评审环境。

二、组织机构

我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工作在学院党委、行政的领导下开展，实行二级院系考核推荐组、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两级机构评审办法。组织人事部负责具体业务工作。

（一）成立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

学院成立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简称“评委会”），负责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工作。评委会主任由学院

院长担任，副主任由分管人事、教学工作的院领导担任，成员由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教务处、学工部、科技处、继续教育部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专家组成，人数不少于 9 人且为单数。评审委员会根据系部考核推荐组和资格复审情况，审议申报人在任现职（级）期间的综合表现，对是否符合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资格进行表决，形成通过人员名单。评审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参会成员达到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二以上评审结果方为有效，同意票达到参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方为通过。评审表决结果作为学校聘任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的重要依据。

（二）组建二级院（系）岗位晋升考核推荐组

各二级院（系）成立岗位晋升考核推荐组，成员由二级院系党政负责人、相关干部、教师、专家等组成，人数不少于 5 人且为单数，设组长 1 名。考核推荐组根据岗位晋升申报条件，对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及申报资格进行审核，对师德师风、政治思想素质、岗位履职等情况进行考核，经会议集体讨论后形成推荐评审意见。考核推荐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参会成员达到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二以上评议结果方为有效，同意票达到参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方为通过。

三、实施范围

我院已取得正高级职称且聘任在专业技术四级岗位满三年的人员。

四、晋升指标

根据州人社局核定的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职数，结合申报年度人数，按照不超过空岗数的三分之一确定当年指标。

五、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政治素质过硬，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守法纪，为人师表，教书育人，教风端正。凡政治表现、廉洁情况和职业道德方面存在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

2.聘任在专业技术四级岗位满三年。

3.身体健康，能正常履职尽责。

3.任现职以来，师德师风、年度考核、教学业绩考核均为合格以上，且至少有1次年度考核优秀或教学业绩考核A等次。

4.任现职以来，完成规定的教学和管理工作任务。

5.任现职以来，系统指导中级及以下职称青年教师1名并经过考核合格及以上。

（二）业绩条件

聘任在专业技术四级岗位聘用满三年且符合下列条件两项者，或聘任专业技术四级岗位聘用满六年且符合下列条件一项者，可申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

1.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阿坝州学术和技术带头人、阿坝州有突出贡献的拔尖人才；

- 3.四川省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
- 4.省（部）级先进工作者；
- 5.省（部）级自然科学、科技进步、社会科学三等奖及以上（排名前3），或市（州）级一等奖（排名前2），或市（州）级二等奖获得者（排名第1）；
- 6.省部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获奖者（排名前3）、市（州、厅）级一等奖获得者（排名第1）；
- 7.主持完成国家级、省部级教科研项目1项；或主持完成市州厅级教科研项目2项；或主持完成横向课题项目2项，且课题到校经费合计10万元以上；
- 8.主持完成省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或教学改革项目1项；
- 9.本人参加国家级业务评比或技能竞赛获得二等奖或省部级最高奖（排名第1）；或指导学生创新创业竞赛、技能竞赛等获国家级最高奖的指导教师（排名第1）；
- 10.主编出版学术专著1部（不少于7万字）（排名第1），或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2篇，或在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4篇；
- 11.主编省级规划教材1部（排名第1），或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1部（排名前3）；
- 12.国家发明专利授权2项（排名第1）；
- 13.主持完成线上或线下省级精品课程1项；
- 14.主持国家行业标准1项或地方标准2项并颁布实施；
- 15.主持培育林、农新品种1个并通过审定；

16.主持完成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 1 项；

以上业绩成果需与申报人工作内容和研究方向相一致，且为正高级职称评审通过之后取得方为有效。同一成果获得不同层次奖项的，按所获得最高层次奖项计算。

（三）其他条件

申报人除了符合基本条件和业绩条件外，还须取得《阿坝职业学院职称申报业绩认定细则》中“学历资历、工作表现、教育教学业绩、学术科研业绩、育人服务业绩、实践服务业绩”六个方面的业绩成果，且六个方面业绩量化分均不得为零分。

六、评审程序

（一）个人申报。具备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条件的人员，按照年度工作通知要求，填写申报材料、签订《承诺书》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向所在院系提出申请。

（二）考核推荐。各院系对申报人提交的业绩成果材料真实性及申报资格进行全面审核，经考核推荐组会议评议、无记名表决，形成考核推荐意见，并将通过人员名单及申报材料在本单位范围内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组织人事部。

（三）复审评分。组织人事部会同宣传统战部、教务处、学工部、科技处、继续教育部、纪委办等职能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复审，并按照《阿坝职业学院职称申报业绩认定细则》进行量化评分。

（四）业绩公示。组织人事部会同纪检监察部门，对复审通

过人员的个人业绩材料公示 3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评审。

（五）组织评审。学院组织评审，提出拟晋升人员名单，并在学院范围内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审定结果并办理聘用手续。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提请党委会审定结果，并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七、其他事项

（一）晋升工作严格执行学院职称评审工作纪律，由监审处全程监督。对违反相关规定、弄虚作假的人员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本办法由组织人事部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阿坝职业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审批表
2.阿坝职业学院职称申报业绩认定细则

附件 1

阿坝职业学院
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审批表

姓名	
所在二级院系	
现聘任专业技术职务（岗位）	
拟申报专业技术岗位	

阿坝职业学院 印制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 生 年 月	
参 加 工作时间		学 历		学 位		政 治 面 貌	
专业技术 职 务		现聘岗位等 级及时间		党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研究学科 (或从事专业)				近三年度 考核结果			
承担教学任务 (仅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 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讲授课程名称及 其他教学任务		自何年 何月	至何年 何月	学生人数	学时		
承担项目 (仅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 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经费	本人角色	起止 时间		
获奖情况 (仅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 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获奖名称		奖励种类	等次	年度	本人排名		

获取称号 （仅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获取称号	授予部门	级别	年度	
论文、著作 （仅限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按时间顺序从后向前填）				
题目或著作名称	发表、出版时间	在何刊物发表或出版社出版	本人排名	
近三年年度考核优秀或教学业绩考核 A 等次情况				
其他业绩成果 （校企合作、指导青年教师等方面业绩）				

本人郑重承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和申报材料（包括奖励证书及论文、业绩证明等材料）均真实、准确、有效。如有伪造、剽窃等弄虚作假行为，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承诺人：（签名+手印）

年 月 日

二级院（系）考核推荐组意见

_____（同意或不同意）推荐_____同志晋升教师系列专业技术三级岗位。

_____（院/系）考核推荐组组长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同意		不同意		弃权		

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意见								
经学院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晋升评审委员会评审，_____同志_____								
(符合或不符合)教师系列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资格。								
评委会主任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应到 人数	实到 人数	表决结果						备注
		同意		不同意		弃权		
学院党委意见								
党委书记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主送：院领导，院内各单位

抄送：州人社局

阿坝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3 日印发
